

证券代码:000421 证券简称:南京公用 公告编号:2025-47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会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南京公用	股票代码	0004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南京中北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秘处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宁	王军	
办公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8号新诚科技国际综合楼A4号楼10层	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8号新诚科技国际综合楼A4号楼10层	
电话	025-68303600	025-98303011	
电子邮箱	securities@nj-public.com	securities@nj-publi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866,764,488.20	-2,469,908,069.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262,985.50	-17,480,21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107,592.83	-17,752,588.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32,575,004.94	276,400,270.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3	-0.0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3	-0.0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	-0.6%
总资产(元)	12,544,073,652.69	14,414,238,02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20,439,763.23	2,716,279,477.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元)	2,720,439,763.23	2,716,279,477.9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6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人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包含转融通股东)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南京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38%	283,659,711
南京中北建设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69%	26,320,936
南京高淳华旗燃气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8,593,750
上海强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8%	4,402,800
大众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3%	3,621,331
王军国	境内自然人	0.38%	2,108,200
UBS AG	境外法人	0.33%	1,896,047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30%	1,742,322
余金全	境内自然人	0.26%	1,676,5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26%	1,484,246
上属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列出的前10名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南京公用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南京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刘爱明等22名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谷科技”)

或“标的公司”)68%股权同时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4年12月27日起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于2024年1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92)及公司于2025

年1月4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

2025年1月9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13

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6)。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刘爱明等22名交易

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谷科技”)

或“标的公司”)68%股权同时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4年12月27日起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于2024年1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和《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13

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6)。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刘爱明等22名交易

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谷科技”)

或“标的公司”)68%股权同时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4年12月27日起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于2024年1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和《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13

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6)。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刘爱明等22名交易

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谷科技”)

或“标的公司”)68%股权同时不超过3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24年12月27日起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

司于2024年1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和《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13

日开市起复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一般风险提示暨股票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6)。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